

# 上海宝龙实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## 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

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（2021版）及《上海宝龙实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：

职务：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

姓名：贺旭光

电话：021-51759999

电子邮件：【[hexg@powerlong.com](mailto:hexg@powerlong.com)】

如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化，本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上海均瑶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另行公告。请投资者密切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宝龙实业发展(集团)有限公司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(盖章)



日期: 2021年6月29日